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境内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和境外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毕马威香港”）2025 年度审计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2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5 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 7 月 10 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 2012 年 8 月 1 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香港为一所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毕马威香港自 1945 年起在香港提供审计、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毕马威香港自成立起即是与毕马威国际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组织中的成员。

自 2019 年起，毕马威香港根据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毕马威香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并是在 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和 Japanese Financial Services Agency（日本金融厅）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5 年度境内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续聘

毕马威香港为公司 2025 年度境外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审计履职情况

毕马威华振和毕马威香港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香港审计准则》及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工作要求，审计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等。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毕马威华振和毕马威香港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经审计，毕马威华振和毕马威香港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或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

公司已对毕马威华振和毕马威香港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他们在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重视了解公司及公司的经营环境，关注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实施情况，也重视保持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交流、沟通，在对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本着严谨求实、独立客观的工作态度，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职责。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